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回报社会的责任感，制定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能力，强化市场竞争力，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相关方案如下：

一、专注公司主业，提高经营质量，强化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环境修复和污染源治理的综合性环保企业。凭借 20 年的发展，公司打造了一只专业能力过硬的团队，并依托自主科研创新，积累了一批核心技术，通过设计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并采用工程实施的手段对受污染的环境介质和环境污染源进行修复与治理，以实现环境污染的有效治理和生态环境的改善与重建。公司的主营业务覆盖“环保综合治理服务”和“环保产品销售与服务”两类，所处行业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公司长期围绕主业制订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积极优化经营策略，不断开拓市场，以保证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

2024 年，公司将继续积极聚焦主营业务，同时紧跟行业趋势，保持研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与技术服务质量，全面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以优异的业绩来回馈广大投资者，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具体的经营计划如下：

1、技术研发计划

继续扎实推进公司各在研项目的研发工作，在适当控制研发经费的同时，充分发挥企业技术研发中心作用，深化与知名院校的研发合作，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在已取得“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博士后工作站”、“水污染控制浙江省工程实验室成果转化与推广运用平台”、“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的基础上，扎实推进“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及“省重点企业研

究院”的评定工作，筹备“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积极主持与参与国家级与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以打造更优秀的技术研发平台，聚拢更优秀的科技研发资源，创造更优秀的科技创新成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

在具体研发工作上，公司集中于土壤及地下水修复领域、水污染治理领域以及固废处置领域开展持续研发工作，重点就土壤与地下水污染修复的关键药剂、专用设备与技术开展持续研发；就一般工业固废的无害化处理与高附加值资源化利用开展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的研发；就工业废水及废气治理领域，重点开展核心技术装备化的研究，打造专用设备产品。同时在智慧环保以及资源化利用方面继续开展研发，并针对绿色减碳技术进行融合。通过技术研发计划的有效开展，依托相应的技术成果，预计将在公司现有主业中实现进一步的降本增效效果，整体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

2、市场开发计划

围绕“立足浙江、深度开发华东”、“聚焦长三角绿色生态一体化”和“布局华中与西部地区”的市场布局战略。过往年度，公司分别于安徽、新疆、湖北等地区取得一系列标杆项目，同时，业务区域集中的特性得到改善，省外承接业务规模得到较大提升。2024 年度公司将继续以各分支机构为支点继续深耕省外活跃市场，稳健实施业务拓展。

3、数智化业务开发计划

公司将会继续加大对数智化环保领域的投入，围绕发展蓝图总体设计，逐步深化场景开发与业务布局。公司正在筹划数智化环保的独立运营主体，并逐步扩充团队覆盖能力。在现有的环境工程、物联网技术与大数据分析的团队基础上，增补机器学习、算法模型、系统架构等专业人才。基于当前核心环保工艺和 IT 技术，一方面支援公司现有主业提供数字化管理改造，对传统业务进行数字赋能；另一方面联合高校院所等外部单位，充分开发环境修复、河道治理、市政管网及工业端污染等环保场景的数字化应用。重点开发监管部门与大型工业企业客户群，以此为撬动点实现传统优势业务与数字业务的协同与融合。

4、经营目标计划

随着社会流动与经济整体趋势向好，国家及环保行业环境有望逐步恢复。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注重应收账款管理工作，加强应收账款的源头管理、过程管理及考核管理，力争改善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状况。

5、管理提升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战略，围绕战略要求明确目标、分解任务、压实责任、增进效益。要保证决策精细制定。推进长期战略规划工作实施，全面加强治理层、管理层和业务骨干梯队建设，确保决策前瞻务实、精准高效。要保证计划精细执行。强化生产经营计划的权威性、指导性和系统性，确保计划精准、全面、系统执行。

同时强化组织建设，做好各部门与工会小组的思想引导和业务辅导，强化制度建设。以管理工具数字化、制度系统化、流程标准化为模板，提升管理精准化水平，形成高效、积极的工作风格。让管理更加稳健、均衡、严谨和高效。

二、加快技术创新，强化技术支撑，增强战略发展内生力

创新发展始终是公司取得长足发展的第一动力。作为一家以技术驱动的综合环保企业，公司成立近二十年来一直专注于环境保护产业，并将在未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产业发展的基石，围绕环保主业做更深层次和更多元化的开发与建设。

围绕环保行业长久以来的“政策—市场—技术”发展规律，公司经过多年探索，逐步形成并确立了通过研发创新构筑核心技术壁垒，以“环境修复”与“污染源治理”作为产业拓展基石，将“数智化”、“装备化”和“资源化”立为长远发展方向，不断开拓新技术、新场景与新应用，将公司打造为一家国内领先的技术驱动型综合环境治理与服务提供商。

公司将基于已有优势业务，积极拓展在其他场景中的数智化与装备化应用以“环境修复”与“污染源治理”作为两大产业拓展基石，在土壤及地下水修复、水体修复、工业水污染治理、废气治理及固废处置等领域形成了合计9项成熟的核心技术。同时，公司在工业污染场地修复、医药化工行业废水废气治理等细分领域拥有独特的技术与经验积累，享有较高的行业地位。上述细分领域因项目复杂性与高技术门槛，市场规模仍在持续扩大具有较高的增长潜力。公司将继续保

持在优势业务领域的积极拓展，提升经营规模与盈利能力。

在数智技术与环保产业深度融合的背景下，以“双碳”目标为宏观规划指引，以低碳化、绿色化、数智化为内涵的智慧环保产业已成为当前阶段环保产业发展的主要方向和增长动能。公司高度重视环保数智化与装备化的研发，自2020年起即开始重点投入数智环保的场景开发，组建由环保工程师和信息工程师为主体的专业团队，团队既有环保领域的专业知识，也有信息技术的开发能力，实现了跨专业领域的融合，提供环保新应用场景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2024年，公司将继续扎实推进公司各在研项目的研发工作，充分发挥企业技术研发中心作用，深化与知名院校的研发合作，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在已取得“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博士后工作站”、“水污染控制浙江省工程实验室成果转化与推广运用平台”、“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的基础上，扎实推进“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及“省重点企业研究院”的评定工作，筹备“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积极主持与参与国家级与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以打造更优秀的技术研发平台，聚拢更优秀的科技研发资源，创造更优秀的科技创新成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

三、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2024年1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完善并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等相关内部治理制度。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加强规范运作，加大内部审计督导力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维护好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以实现公司长足稳健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防范外部风险，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保障股东权益。

（一）完善内控建设，加强内部审计和风险控制

2024年，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建设，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着眼于管理创新，持续提升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将完善风险预警和应对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和风险评估，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和合规经营。

（二）深化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2024年，公司将根据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精神，加快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要求；不断加强公司治理能力建设，强化大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安排董监高培训

2024年，公司将组织公司董监高积极参与上交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相关培训，并安排董监高参加专业机构和公司内部专业人员的培训，推动公司董监高在尽职履责的同时，持续学习包括新《公司法》在内的最新法律，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理解监管动态，不断强化自律和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建立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通过接听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开设企业官网投资者关系专区、组织业绩说明会和股东大会等方式，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的了解，与投资者建立良好互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传递公司价值逻辑，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持续打造健康、透明的投资者关系体系，不断完善沟通渠道，丰富交流方式。公司计划在2024年召开不少于3次的业绩说明会，积极传达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坚持将投资者利益放在首要位置，以良好、持续和稳定的现金回报水平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的基本利益。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自 2021 年 9 月上市以来积极实施利润分配。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427,737.2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3.54%。依据《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对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相关情况规定，公司 2022、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为负值，不满足上述规定中“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同时现金流充裕”的利润分配政策条件。因此，公司 2022 及 2023 年度没有进行利润分配。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公司将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将密切关注监管规则对分红的要求，在业绩增长的同时，合理优化现金分红方案，加强股东回报，让股东切实感受公司的发展成果。

六、其他事宜

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